

市長官邸藝文沙龍 展演場地租用價目表

111.01.15 修訂

展演場地 / 出租時段		上午			下午			晚上			備註				
		09:00 ~ 12:00			13:30 ~ 17:00			18:30 ~ 22:00							
表演廳	30坪	使用時段	\$13,000	\$13,000	\$13,000	1. 出租時段之表定時間包含進、退場，如超過表定時間，則需增加場地租借費用。 2. 延長使用時段與時段之間的休息時間(1200-1330, 1700-1830)，和式講堂、貴賓室需加付 \$1100 元，其他場地加付 2200 元。 3. 佈置時段不提供冷氣，若有冷氣需求表演廳酌收 1000 元，和式講堂、貴賓室酌收 500 元。									
	80席	佈置時段	\$6,500	\$6,500	\$6,500										
和式講堂	16坪	使用時段	\$4,800	\$4,800	\$4,800										
	30席	佈置時段	\$2,400	\$2,400	\$2,400										
貴賓室	10坪	使用時段	\$3,800	\$3,800	\$3,800										
		佈置時段	\$1,900	\$1,900	\$1,900										
前庭廣場	100坪	使用時段	\$6,600	\$6,600	\$6,600										
		佈置時段	\$3,300	\$3,300	\$3,300										
後院廣場	100坪	使用時段	\$6,600	\$6,600	\$6,600										
		佈置時段	\$3,300	\$3,300	\$3,300										
器材租用					清潔費										
器材名稱		單價	器材名稱		單價						使用外訂茶點每個時段： 表演廳收清潔費 2000 元、 和式講堂及貴賓室收清潔費 1000 元。 使用外燴用餐：清潔費 5000 元。				
單槍投影機		\$3,500	桌巾		每件\$100										
投影螢幕		\$300	椅套		每件\$100										
筆記型電腦		\$1,000	演講台		\$500										
音響麥克風		每支\$500 (表演廳免費提供3支)	接大電		\$2,000										
			專線網路		\$1,000										
繳款 注意事項		1. 場地申請確認表送出後，請於一週內繳交訂金(場地費 20%)以確保場地使用之權利。 2. 繳費方式：匯款或臨櫃(現金、信用卡)繳交。 3. 場租(訂金)於匯款完成後，請將收據註明聯絡人姓名、電話、租用日期、場地名稱後，傳真 02-2358-3548 以便確認。													
		承租場地 注意事項		1. 本館場地提供作文化、藝術、學術等性質之活動為主。每場活動於繳交場地申請確認表後，須經審查以確定活動性質符合規範。身心障礙慈善團體承租並以公益活動為主要目的者，請附上相關簡介，經館方核可後場地費以表定價格八折優惠。 2. 通知場地申請確認送出後，請於一個星期之內繳交訂金(場租之 20%)，以確保場地使用之權利。租用時間不滿一時段以一時段計費；所有款項須於活動當天付清。 3. 本館地處文教區，活動進行期間應善盡維護週遭生活品質，不得有擾民情形。承租單位或個人須遵守環保法令噪音管制規定，違反者除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外，本館得立即中斷活動進行，場地租金仍須依原價繳付。 4. 使用時段與時段之間的休息時間(1200-1330、1700-1830)，和式講堂、貴賓室需加付 \$1100 元，其他場地加付 2200 元。加班時段(早上九點之前及晚上十點之後)除每使用三小時以一時段計費外，人員加班費每小時 500 元另計。 5. 佈置時段不提供冷氣，場租費用以原價 5 折收費，若有冷氣需求表演廳酌收 1000 元，和式講堂、貴賓室酌收 500 元。 6. 活動背板須自行回收處理。因佈置產生之大型垃圾(如：立架花籃)，須另酌收清潔費用。 7. 若場地已繳納訂金但未使用，可保留 6 個月場地使用權利，自原預定場地使用日起算。若超過保留期限仍未使用，將無條件沒收該筆場地訂金。 8. 租用期間未經同意不得任意更動本館設施及植栽，使(租)用相關器材，應善盡維護保管之責，若有任何違反或損壞，應負責賠償或修復。 9. 本館所有場地牆面禁止黏貼膠帶、雙面膠棉及釘子、圖釘等。 10. 有關場地佈置、復原等均由承租單位自行處理。 11. 本館除表演廳、前院廣場、後院廣場為寵物友善空間，其他空間禁止攜帶寵物。 12. 本館全面禁止停車及吸煙。若需勘查場地，請事先聯絡，預約安排時間，電話 02-2396-8198 表演廳、後院廣場及前庭廣場之活動，若有必要需於活動開始一個星期前開技術行政協調會議。											